

書面質詢

何潤生議員

文物保育教育工作

特區政府繼去年推出歷史建築活化資助計劃後，早前又公佈於10月推出歷史建築維修資助計劃，針對被評定或待評定的不動產或具文化價值的不動產的維修工程提供資助，相信能有助提升業權人和使用者自主定期維修保養的積極性。雖然自從“澳門歷史城區”成功列入《世界遺產名錄》，一些具文化價值的不動產、非物質文化遺產等各類文化遺產陸續被評定，整體社會及公眾的文物保育意識日漸提高，但文物保育與宣傳教育推廣是一項持續不斷的工作，因此，除了推出計劃加強保護文物建築之外，特區政府有必要加強宣講文物保護相關法律知識，通過重點講述破壞文物的案例，向居民及旅客宣傳文物保護意識，並積極利用博物館及文物資源，以靈活、有趣的方式普及文物保育知識，尤其加強針對學生的歷史及文物保育教育，讓他們了解到文化遺產的修復工作，懂得如何更好地保護文物。

為此，本人提出以下質詢：

一、請問有關當局會否全面檢討現時有關文物保育的公眾教育和推廣工作，以提高居民對文物、古蹟及博物館藏品的認識及興趣，增加博物館及文物建築的入場人次，以及增加居民對政府及民間文物保育工作的支援？

二、請問有關當局會否更多地借助科技賦能文物保育教育工作，以及研究將文物教育揉合不同學科，探索跨學科融合，例如：通過對文物高精度的數字化還原，打造沉浸互動式文物修繕體驗；鼓勵以設計思維方法提出解決本地文化保育的創新方案；探討文物保育的困難及不同的保育方法、觀點等，從不同角度深入瞭解文物保護文物的知識、文物背後的歷史文化與工藝美術等，促進多維度學習？

三、修復是文物保護工作的重要組成部分，有助於延長文物的壽命。請問有關當局未來如何進一步加強與國際文物修復團隊和專家的交流與合作，引入更多文物修復與再利用的先進理念和技術，促進文化遺產的可持續發展；並如何更好地利用文物活化項目培訓人才，尤其如何持續加

強本澳文物修復人才的培養？